

1.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1.1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张家港市今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投标单位名称）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张家港市凤凰镇人民政府（采购单位名称）的凤凰镇 2025 年 12 月 1 日-2026 年 11 月 30 日市级以上道路及绿化保洁服务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凤凰镇 2025 年 12 月 1 日-2026 年 11 月 30 日市级以上道路及绿化保洁服务项目（项目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张家港市今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83人，营业收入为693.313202万元，资产总额为252.044149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张家港市今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日 期：2025 年 11 月 18 日

注：供应商对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中的标准，明确标的承接企业所属企业类型。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3.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 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

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
业。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20 人
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
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
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
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
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
中小微型企。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
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
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
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
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
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
下的为中小微型企。其中, 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
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 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
小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
微型企。其中, 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

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 公司情况介绍

2.1 公司简介

2.1.1 公司情况介绍

张家港市今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成立以来，一直遵循“业主至上、服务第一”的企业宗旨，发扬“团结、务实、开拓、创新”的企业精神，树立了“以人为本-人性化管理、以客为尊-超越客户满意”的经营理念，创立了具有今日特色的物业管理模式。

张家港市今日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正在由小到大，由弱到强，由粗放式管理到规范化管理，逐步建立起现代规范的企业管理制度并锻造了一支过硬的管理团队。公司目前拥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20 人。公司设董事长 1 人，总经理 1 人，内设办公室、财务部、物业管理部、工程技术部等工作机构。人员总体素质高，专业能力强，具有高度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同时，公司重点加强人才梯队建设，使人力资源持续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的需要。

公司严格依照 ISO 质量认证体系标准规范自己的服务，通过分工严谨健全的组织结构，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下设：行政人事部、物业部、财务部、工程部。公司具有完善的规章制度和考核标准，使每位员工能在工作中有章可循、有法可依，管理上赏罚分明。为业主制订的相关管理文件，寓管理于服务，既保障了业主的利益，也使业主能在公平、公正的管理中充分享受其权益。

公司拥有丰富的物业管理经验，管理物业类型有住宅、办公大楼、市容管理、城市道路保洁、工业园区等，并在该类物业的管理服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近年来的管理运作中，公司不断总结经验教训，提升经营理念，具备了对住宅、办公大楼、工业园区、城市道路保洁、学校等多类型多层次物业的管理能力。

2.1.2 物业管理服务理念

2.1.2.1 服务理念

外树形象，内抓管理，全员保安、全员保洁、全员服务。

2.1.2.2 质量方针

以客为尊，以人为本，以质为先。

处处以客为尊，以满足顾客的不同需要为首要；

注重员工素质的提高，充分利用人力资源；
竭诚为顾客提供全面优质的服务，并不断持续改进，提高专业知识和技能，增强顾客满意，努力创造最佳效益。

2.1.2.3 质量目标

建立文件化的管理体系和完善的业主档案、健全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做到高标准，高要求；

提供优质放心的维保服务，保证物业设施设备的良好状态和正常运行；
保持环境整洁优美，无卫生盲区，为业主创造优雅的居住环境；
采取有效措施，维护业主（委托方）生命财产安全；
紧急/突发事件及时妥善处理。

2.1.2.4 公司潜能

我公司为物业服务企业，因项目增加将在各地设立分支机构，拥有强大的人力、物力及财力资源，能充分保证服务质量，使服务达至既定目标；

我公司为拥有全面管理服务能力的综合性公司，能为客户提供一条龙服务，减少沟通不畅而造成的资源浪费；

与各知名供应商保持着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对管理工作有很大的帮助；
在行业中拥有良好的口碑及信誉，给客户带来信息，展现物业投资的价值和潜质；
能够以先进的管理模式，最优化和科学的管理方案，有效地提高管理服务效率，降低管理成本，创造盈利的空间；
与政府相关部门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工作地开展；
资深员工组成的顾问服务专案小组和总部的“核心”支援队伍，能充分监督、保证服务质量，使管理服务达至既定目标。

2.1.3 公司优势

具有一支高素质的管理及运行队伍。经过不断地开拓创新、兢兢业业，塑造了一批高素质的物业人员。人员业务素质高，动手能力强，一专多能，一职多能，队伍精干，完全能满足日常物业管理需要。

形成了一套完整科学管理运作模式和质量管理体系。该模式涵盖物业管理的有关设备维护保养、房管、客户服务，保安、清洁、车辆管理、消防管理、社区文化、

环卫管理等各个环节，凝聚了物业人多年的心血，吸收了张家港市同行的先进经验，管理运作的标准化、规范化程度达到张家港市先进水平，是我们对事业执着追求的结晶。

高级物业管理人才优势。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均获全国物业管理企业经理上岗证，有着丰富的项目创优经验，这些经验必将对管好各类物业项目、塑造物业管理的品牌形象起到极大的促进作用。

具有珍惜机会、全情投入的激情。我公司是一个正在发展中的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面前，我们珍惜市场给予的每一次机会，我们坚信我们完全有能力管理好每一个项目，完全有能力满足业主/委托方对该项目物业管理标准的期望。如果双方有机会合作，我们必将会全情投入，派出精锐人员，付出百分百努力，塑造该项目的物业管理的崭新形象，实行双赢局面。